內政部登記證內警合報字第五一號
中華民國郵政認證第二類新聞紙類
全民日報　民族報　經濟時報
聯合報
UNITED DAILY NEWS
發行人 林頂立
第玖壹貳號
全民日報 第四二四二號
民族報 第一五七一號
經濟時報 第一五六一號
今日一張半　零售七角　每月廿一元
全民日報社發行人林頂立　聯合報社發行人林頂立　民族報社發行人林頂立　經濟時報社發行人林頂立　聯合報社長王惕吾　民族報社長王惕吾　經濟時報社長范鶴雪
聯合報總管理處台北市西寧南路廿三號
總管理處 電話 二九一一八七
社長室 二九一一八八
廣告組 二八六八一一
編輯部 二九七二五八
採訪組 二九九一八七
印刷廠 七七二五八
郵政信箱 三五九號

國大提案已討論完畢
明投票選舉下屆總統
大會昨通過提案二百餘件

【本報訊】國民大會第二次會議，昨舉行第十一次大會，出席代表一四三二人，上午大會由張代表希文主席。首由洪祕書長報告。內容除祝賀大會電文及代表請假函電外，并謂各方謹責及要求政府懲辦吳國楨之函件，前決定懲辦吳國楨之函件，一併送請政府處理。繼由主席團報告，內容有：（一）因應實際情形，自本日起對日程表之適用辦法：㊀原日程表本日下午未列大會，惟在未經討論之提案，尚有二百餘件，上午大會，如不能討論完畢，下午三時續開大會。㊁按原定日程表，總統副總統之選舉，自本月廿日開始，是日起擬不再沿稱第幾次大會，而稱選舉大會。㊂本月廿三日為星期二，照原日程表本不開會，為使選務繼續進行起見，是日仍舉行第三次選舉大會。㊃閉會式原列在二十四日，如是日副總統選舉投票開票監察員名單等。經大會一致贊成通過。十時十分進行討論提案審查報告，至十二時散會。

大會於下午三時繼續開會，由谷代表正綱主席，開會後即繼續原列議程，討論第一審查委員會審查報告第四號，其中第四六零號提案「建議政府制定國歌」一案，曾有熱烈討論，討論完畢，主席提付表決，決議保留。裴代表鳴宇等五十三人臨時動議案，經主席提付表決，決議保留。裴代表鳴宇等五十三人臨時動議案，經主席提付表決，決議保留。裴代表鳴宇等五十三人臨時動議五件，均無緊急情況，現各審查委員會已不再召集，所有建議政府改反共抗俄為反共抗俄之復興大業，對於「建議政府改反共抗俄為反共『倒』或『滅』蘇，或討共滅蘇，以定名義，免淆混淆，用正觀聽案」，經主席提付表決，決議保留。時已六時，主席徵得全體在場代表同意，延長十分鐘，對已提出之臨時動議五件，均無緊急情況，現各審查委員會已不再召集，所有建議案，由主席團約集各審查委員會召集人共同商討，或由主席團作如下之處理，決定其處理辦法」至下午六時，傳早已完成復國建國大業，國民大會主席團亟應依據一合案及潘仰山、李宗黃、劉振鐘、反共抗俄之復興大業，對於國民大會集會期間，仍應參與憲制職權，至憲法實施之日止，其代表資格，均應繼續有效，特此公告。

【中央社訊】國民大會十八日舉行第十一次大會中，議決政府於本次會議，於閉幕後，在總統府設置建議政府研究性質之機構，延攬國民大陸設計研究人員，汪波等四十三人，盛紫莊等七十三人等提出，此項議案，係由主席團研議，孫仁等二十八人之提案，第一審查委員會審查，第一審查會代表參加，俾得益宏獻替，籌策中興。

【本報訊】國民大會第十一次大會，昨舉行第十一次大會，出席代表一四三二人，上午大會由張代表希文主席。首由洪祕書長報告。內容除祝賀大會電文及代表請假函電外，并謂各方謹責及要求政府懲辦吳國楨之函件，前決定懲辦吳國楨之函件，一併送請政府處理。繼由主席團報告，內容有：（一）因應實際情形，自本日起對日程表之適用辦法：㊀原日程表本日下午未列大會，惟在未經討論之提案，尚有二百餘件，上午大會，如不能討論完畢，下午三時續開大會。㊁按原定日程表，總統副總統之選舉，自本月廿日開始，是日起擬不再沿稱第幾次大會，而稱選舉大會。㊂本月廿三日為星期二，照原日程表本不開會，為使選務繼續進行起見，是日仍舉行第三次選舉大會。㊃閉會式原列在二十四日，如是日副總統選舉投票開票監察員名單等。經大會一致贊成通過。十時十分進行討論提案審查報告，至十二時散會。

大會於下午三時繼續開會，由谷代表正綱主席，開會後即繼續原列議程，討論第一審查委員會審查報告第四號，其中第四六零號提案「建議政府制定國歌」一案，曾有熱烈討論，討論完畢，主席提付表決，決議保留。裴代表鳴宇等五十三人臨時動議案，經主席提付表決，決議保留。裴代表鳴宇等五十三人臨時動議五件，均無緊急情況，現各審查委員會已不再召集，所有建議案，由主席團約集各審查委員會召集人共同商討，或由主席團作如下之處理，決定其處理辦法」至下午六時，傳早已完成復國建國大業，國民大會主席團亟應依據一合案及潘仰山、李宗黃、劉振鐘、反共抗俄之復興大業，對於國民大會集會期間，仍應參與憲制職權，至憲法實施之日止，其代表資格，均應繼續有效，特此公告。

光復大陸籌策中興
國大建議政府設立研究機構

【中央社訊】國民大會十八日舉行第十一次大會中，議決政府於本次會議，於閉幕後，在總統府設置建議政府研究性質之機構，延攬國民大陸設計研究人員，汪波等四十三人，盛紫莊等七十三人等提出，此項議案，係由主席團研議，孫仁等二十八人之提案，第一審查委員會審查，第一審查會代表參加，俾得益宏獻替，籌策中興。

【本報訊】國民大會第十一次大會，昨舉行第十一次大會，出席代表一四三二人，上午大會由張代表希文主席。首由洪祕書長報告。內容除祝賀大會電文及代表請假函電外，并謂各方謹責及要求政府懲辦吳國楨之函件，前決定懲辦吳國楨之函件，一併送請政府處理。繼由主席團報告，內容有：（一）因應實際情形，自本日起對日程表之適用辦法：㊀原日程表本日下午未列大會，惟在未經討論之提案，尚有二百餘件，上午大會，如不能討論完畢，下午三時續開大會。㊁按原定日程表，總統副總統之選舉，自本月廿日開始，是日起擬不再沿稱第幾次大會，而稱選舉大會。㊂本月廿三日為星期二，照原日程表本不開會，為使選務繼續進行起見，是日仍舉行第三次選舉大會。㊃閉會式原列在二十四日，如是日副總統選舉投票開票監察員名單等。經大會一致贊成通過。十時十分進行討論提案審查報告，至十二時散會。

大會於下午三時繼續開會，由谷代表正綱主席，開會後即繼續原列議程，討論第一審查委員會審查報告第四號，其中第四六零號提案「建議政府制定國歌」一案，曾有熱烈討論，討論完畢，主席提付表決，決議保留。裴代表鳴宇等五十三人臨時動議案，經主席提付表決，決議保留。裴代表鳴宇等五十三人臨時動議五件，均無緊急情況，現各審查委員會已不再召集，所有建議案，由主席團約集各審查委員會召集人共同商討，或由主席團作如下之處理，決定其處理辦法」至下午六時，傳早已完成復國建國大業，國民大會主席團亟應依據一合案及潘仰山、李宗黃、劉振鐘、反共抗俄之復興大業，對於國民大會集會期間，仍應參與憲制職權，至憲法實施之日止，其代表資格，均應繼續有效，特此公告。

國大提案已討論完畢
明投票選舉下屆總統
大會昨通過提案二百餘件

國大公告副總統候選人

【本報訊】國民大會主席團將於十九日正式公告陳誠、王雲五、石志泉為中華民國第二任副總統候選人。該項公告格式與總統候選人公告格式相同，其公告全文如次：

「茲依照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五條準用同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之規定，開列中華民國第二任副總統候選人名單，並準用同條第一項第二款之規定，以連署提出之代表人數多寡為先後公告之。

副總統候選人名單：

陳誠
王雲五
石志泉

第一屆國民大會第二次會議主席團。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三月十七日」

中華民國第二任副總統候選人陳誠（上）王雲五（中）石志泉（下）

國代要求政府配給房屋居住
在熱烈掌聲中通過提案

【本報訊】昨日國民大會第十一次大會下午四時，繼續舉行，當本案提出討論時，即由原提案人翟宗濤加以說明，旋另有代表表五人聯合提出書面意見，要求修正為：㊀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㊁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㊂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㊃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㊄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㊅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㊆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㊇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㊈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㊉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㊱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㊲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㊳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㊴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㊵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㊶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㊷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㊸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㊹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㊺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㊻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㊼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㊽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㊾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㊿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5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5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5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5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5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5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5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5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5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5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6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6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6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6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6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6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6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6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6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6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7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7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7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7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7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7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7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7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7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7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8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8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8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8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8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8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8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8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8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8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9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9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9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9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9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9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9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9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9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9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0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0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0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0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0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0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0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0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0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0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1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1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1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1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1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1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1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1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1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1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2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2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2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2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2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2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2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2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2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2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3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3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3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3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3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3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3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3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3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3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4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4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4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4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4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4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4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4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4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4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5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5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5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5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5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5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5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5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5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5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6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6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6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6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6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6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6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6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6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6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7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7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7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7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7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7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7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7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7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7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8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8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8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8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8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8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8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8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8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8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9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9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9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9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9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9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9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19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19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19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0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0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0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0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0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0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0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0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0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0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1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1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1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1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1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1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1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1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1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1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2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2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2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2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2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2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2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2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2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2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3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3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3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3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3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3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3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3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3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3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4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4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4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4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4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4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4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4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4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4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5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5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5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5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5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5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5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5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5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5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6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6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6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6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6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6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6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6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6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6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7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7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7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7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7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7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7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7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7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7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8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8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8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8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8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8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8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8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8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8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9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9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9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9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9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9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9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29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29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29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0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0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0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0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0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0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0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0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0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0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1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1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1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1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1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1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1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1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1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1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2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2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2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2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2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2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2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2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2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2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3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3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3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3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3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3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3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3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3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3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4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4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4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4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4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4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4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4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4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4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5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5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5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5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5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5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5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5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5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5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6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6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6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6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6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6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6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6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6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6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7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7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7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7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7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7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7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7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7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7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8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8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8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8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8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8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8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8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8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8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9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9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9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9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9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9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9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39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39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39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0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0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0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0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0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0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0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0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0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0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1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1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1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1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1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1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1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1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1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1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20)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21)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22)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23)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24)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25)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26)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27)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28)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29)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30)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31)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32)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33)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34)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35)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36)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37)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38)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39)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40)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41)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42)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43)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44)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45)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46)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署提出，(447)請第二次選舉大會，廿二日舉行，(448)由出席代表權的代表全國人民行使，廿日舉行第一次大會，(449)由出席代表五分之一以上的連